

证券代码：300792

证券简称：壹网壹创

公告编号：2023-052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为临时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振宇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

告》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此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实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邓旭先生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提交辞任报告辞去第三届董事及CEO职务。现选举王张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及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业务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3 年公司为子公司拟提供业务担保，有利于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更好开展，促进子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提供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子公司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具有相应的偿债能力，且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公司将加强资金管理，对本次提供担保对象的资金流向与财务信息进行实时监控，确保公司实时掌握资金使用情况 and 担保风险情况，保障公司整体资金安全运行。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业务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孙）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孙）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孙）公司的日常经营及长远业务发展，表决程序合法、有效。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孙）公司，风险可控。不会给公司的正常运营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孙）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审计服务的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完成了公司 2022 年的审计工作，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规定及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72,687 股；同时，因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成，经过本次调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 37.39 元/股调整为 37.24 元/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 36.22 元/股调整为 36.07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

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回购注销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公司股本和注册资本将发生变化。因此，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规定及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公司作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 501,075 股。此外，鉴于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需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授予价格由 42.80 元/股调整为 42.65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公司董事邓旭作为本次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法律意见书；
- 4、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